



登上共舞台

又一個暖暖的冬日。一九二〇年十二月十四日（農曆庚申十一月初五），孟小冬登上了上海法租界共舞台。孟小冬原來的藝名用「孟筱冬」，自進共舞台第一天，即改「筱」為「小」。而後的藝名就一直用「孟小冬」，終其一生。

共舞台是由當時上海青幫「三大亨」之首黃金榮（另為杜月笙、張嘯林）開辦。這座戲院是一九一九年新春才開張的。黃金榮取名「共舞」，也和大世界乾坤大劇場的「乾坤」含義相同，就是男女「共」演的戲院。前文已經說過，因為那時的戲劇舞台上，男女合演還是很新鮮的事，所以在報紙的廣告上也標明：「法界共舞台男女合演」，以招攬觀眾。它是上海第一家男女合演的戲院。

黃金榮（西元一八六八至一九五三年），字錦鏞，祖籍浙江餘姚。因童年出「天花」，面部留有麻點，故時人稱「麻皮金榮」。早年上海城隍廟萃華堂裱畫店當學徒。二十四歲時進法租界巡捕房任包探，後青雲直上，當上了督察長，所收門徒不下三千人。就連蔣介石也是其中之一。當然，黃金榮很識相，當蔣介石在廣州當上了黃埔軍校校長，又任北伐革命軍總司令返回上海時，黃將十年前投給他的「門生帖子」退還給蔣介石。為此，老蔣也認為黃夠義氣、會做人，沒有給他丟面子。

黃金榮還經特批，在法租界地盤上開設戲院。自民國初到上世紀三〇年代末，上海五家最大的京劇劇場全部由青幫控制。黃金榮獨佔共舞台、大舞台、黃金大戲院三家，另兩天天蟾舞台、三星舞台（後改中國大戲院）亦由黃門徒顧竹軒、張善琨等分別掌管，實際上成為黃金榮的一統天下。南北京劇藝人要在上海登台獻藝、落腳謀生，不得不想方設法疏通關係，或投靠青幫，或加入幫會組織。如名演員夏氏弟兄（月珊、月潤）、小達子（李桂春，即李少春之父）、譚富英乃至名票趙培鑫等均曾投靠過青幫頭目或加入幫會社團。而馬連良、楊寶森、章遏雲等，又都是杜月笙

的乾兒子、乾女兒。就連錚錚傲骨的麒麟童周信芳也曾拜黃金榮為老頭子。可見在舊中國吃戲飯的藝人是如何的不易。

能登上上海最大的京劇劇場之一的共舞台任主演，這對當時還只有十二、三歲的孟小冬來說，確實非比尋常，一方面得力於她父親孟鴻群（當時亦搭班共舞台）和叔父孟鴻茂的多方託人，打通門路；另一方面也由於孟小冬在大世界的一年演出，成績斐然，小有名氣。但更主要的是因原共舞台的台柱露蘭春近來常常息影，很少登台，必須物色一位能頂替她的角色。後來還是共舞台的老演員馬春甫向大老闆黃金榮推薦孟小冬。

黃金榮也早有耳聞，大世界出了個孟小冬，玩意不錯，不過嫌太嫩了點，今年才十二啊！馬春甫說：「別看她才十二，可上了台，穿上高底靴，模樣倒挺像露老闆（蘭春），嗓子彷彿和露老闆一個娘胎裡出來一樣，戲路也對工。我聽過她的《逍遙津》、《斬黃袍》，還有《翠屏山》的石秀，簡直活脫就是第二個露蘭春。」黃金榮說：「那有什麼用。我缺的不是石秀，也不是『皇帝』（指上述二戲），而是我們的看家戲《宏碧緣》、《閻瑞生》。」

原來，黃金榮說的這兩齣連台本戲，都是由露蘭春主演、最走紅的兩齣戲。兩年來，由於露蘭春文武雙全，扮相俊秀，為共舞台贏得了大量觀眾，也為黃金榮創收了大量銀元。

露蘭春（西元一八九八至一九三六年），原籍山東，八歲時喪父，隨母流落河北及京、津一帶。不久，母改嫁。因繼父是揚州人，故露蘭春又自稱維揚人。繼父見她聰明伶俐，讓其學唱京戲，取藝名露蘭春。

露蘭春長大後，連她自己也搞不清楚原來叫什麼名字。一九二二年六月，先在天津首次登台演老生戲《文昭關》、《戰蒲關》等，

同年十月，南下上海在天仙合記茶園以《九更天》、《托兆碰碑》、《洪羊洞》為打炮戲，受到上海觀眾的歡迎。一九一四年離滬赴武漢等地演出。兩年後又返回上海搭班演於各茶園。這時的露蘭春已是二九年華、亭亭玉立的大姑娘了。不但台風好，卸妝後更為漂亮。她除擅演《逍遙津》、《斬黃袍》、《轅門斬子》等一類唱工老生戲，還能演《落馬湖》、《獨木關》、《翠屏山》一類的武老生戲，且音色嘹亮，扮相俊美，深受觀眾喜愛，場場客滿。滬地各茶園（戲院）爭相延聘。

消息很快傳到黃金榮那裡。黃想出一條妙計，先派手下人在露蘭春演出時，不停地搗亂，使她無法正常演出，然後再讓人去遊說，告訴她：「要想在上海灘唱戲走紅，只有去求黃老闆（金榮）賞光。」露蘭春無奈只得登門去求黃金榮。黃一見美人求上門來，自然滿口答應，還為她安排一處房子讓她居住，並派人「保護」，出門演戲則用黃包車專門接送，露蘭春十分感激。

當然，黃鼠狼給雞拜年，不安好心！沒隔多久，就有人前來向露蘭春做媒，說黃老闆看上她了。露一口回絕！可是黃金榮卻說，先禮而後兵，不管她願意不願意，就三天兩頭死皮賴臉地往露蘭春房裡跑，待要反抗，怎奈孤單一人，無親無援，只好忍氣吞聲由著麻皮摧殘。黃金榮開頭還偷偷摸摸的，後來乾脆公開宣稱她是他的小老婆了。

於是新建造的共舞台剛一落成，黃金榮便讓露蘭春掛頭牌，長期落戶共舞台，演出她的拿手劇目。那時上海風行時裝連台本戲，又新排了數本《宏碧緣》和《槍斃閻瑞生》，由露主演，影響很大。劇場門口霓虹燈客滿牌經常高懸。百代、高亭、勝利等數家公司還替露蘭春錄了許多唱片。特別《閻瑞生驚夢》一張，曾風行一時。其中「你把那冤枉的事對我來講，一樁樁一件件樁樁件件對小妹細說端詳」一段「二黃」唱腔，膾炙人口，流傳久遠。上

世紀二、三〇年代的上海大街小巷，幾乎到處可以從手搖留聲機裡聽到它，至今在上海同濟大學工會京劇票房裡，有位土木工程老教授還常常喜歡清唱這一段。當時「露蘭春」三個字在上海灘真是紅得發紫，報紙廣告上的名字，每個字都比鴨蛋還要大，黃金榮對其更加「愛」不釋手。他怕夜長夢多，「小老婆」畢竟名不正，言不順，他要正式把她娶回家才保險。

俗話說，樹大招風，人怕出名，尤其是出了名的女伶，置身在黑暗年代、十里洋場的大上海，更易招意外。露蘭春出名後，社會上就有不少「公子王孫」慕名而來，又送花籃，又請吃飯，都在動露蘭春的腦筋。其中就有這麼二位：一位是顏料大王薛寶潤的兒子薛恆，排行老二，人稱薛二；另一位是浙江省督軍司令盧永祥的兒子盧筱嘉。盧筱嘉當時與孫科（孫中山兒子）、張學良（張作霖兒子）、段宏業（段祺瑞兒子）被人稱為「四大公子」。若是富豪的兒子畢竟好對付，略施小計，就可以送他上「西天」；而盧筱嘉這位軍閥的兒子就不太好對付了。為此，差點送了他黃金榮的老命。照說，這法租界是他黃金榮的地盤，誰敢在太歲頭上動土？但也合該他倒霉出事。

一天，露蘭春又貼出她的拿手大軸戲《落馬湖》，盧筱嘉坐在二樓包廂裡看戲，身旁還帶著兩個「心腹」。這天黃金榮也親自坐鎮共舞台，暗中保護他的「小美人」，以防出事。誰知露蘭春在化妝時就覺得今天不對勁，頭暈目眩。這些天來，白天、晚上兩場戲，夜裡還要陪著大水牛似的黃麻皮常常鬧個通宵。今天雖然有氣無力，臨時也不好回戲，所以還是強打精神，準時上場。等她《落馬湖》黃天霸出場念白亮相以後，要把腰間垂帶踢上肩頭，可是連踢三次，都未完成。這是武生演員最起碼的腰腿功，怎麼妳頭牌當家主演，連這點水平都沒有，還唱什麼戲！於是包廂裡的盧公子，不停地吹著口哨，連連狂叫「好功夫」，再說露蘭春聽下面有人叫倒好，更加心神不定，兩腿發軟，差點沒倒在台上。黃金

榮一見不好，隨即給手下人丟了個眼色，示意去收拾一下那個帶頭吹口哨的傢伙，給他一點顏色看看。眾打手來到盧筱嘉面前，不由分說，上去就是啪啪幾個耳光，兩個保鏢早被制服，不敢亂動。盧公子被打得滿臉是血，急忙由兩個跟隨扶著走出了共舞台，上了自備汽車向西方向開走了。

人們常說「君子報仇，十年不晚」，可是盧筱嘉一天也等不及了，他頭上裹著紗布，帶著傷痛連夜驅車趕回杭州，向父親盧永祥哭訴挨打經過。這個軍閥司令見有人居然吃了豹子膽敢打自己的兒子，憤怒之極，當即命人給上海淞滬護軍使何豐林發了電報。兩天後的一個下午，在共舞台演出當中，一隊荷槍實彈的便衣闖進劇場，從一個包廂裡將黃金榮拖了出來，劈頭蓋臉，拳頭像雨點似的打下來，為首的還狠狠搥了黃金榮幾個大嘴巴。黃待要反抗，就覺得腦後好像有什麼東西冰涼冰涼的，黃金榮知道，那是槍口頂住了他的後腦勺。他不敢再動，頭上直冒冷汗。然後這夥人就前推後搥、如狼似虎地把黃金榮架走了！

黃金榮的一批徒子徒孫，眼看著師傅在光天化日之下被人綁架了，卻也奈何不得，因為他們看到，停在共舞台外面的是兩輛軍用大卡車，來的人少說也有兩個排，大約五、六十人，而且都還帶著槍，如臨大敵。他們怎敢動手，只得趕緊打電話向黃金榮的大老婆桂生姐報告。

林桂生初聽到丈夫被人綁走，還十分高興，認為他是活該，全都是為了露蘭春，才有今天。就讓他嘗嘗兵大爺的滋味，也等於替她出出氣，轉而一想，事情遲早總要解決，但自己一時拿不定主意。她想到還是把杜月笙叫來商量一下怎麼辦，因為他頭腦靈活，鬼點子多、有辦法，於是就打電話找杜月笙。

杜月笙（西元一八八八至一九五二年），是黃金榮三千子弟中最得力能幹的一員。上海浦東高橋人。兩歲喪母，五歲亡父。少年

時在十六鋪水果行學徒，時人給他起了兩個綽號「萊陽梨」、「水果月笙」。

他雖未讀過什麼書，大字不識幾個，但為人絕頂聰明，精明能幹，八面玲瓏。後經人介紹，他進了黃（金榮）公館，拜黃為「老頭子」。不久，便得到黃金榮夫婦的賞識重用，當上了黃的「管家」。凡到黃公館的達官貴人、富豪巨賈，都得先由他接待。不管遇到什麼疑難麻煩之事，杜月笙一出馬，便能輕鬆自如地擺平，迎刃而解，化險為夷。桂生姐為了能讓他死心塌地替自己賣命，就把身邊的侍女，也是她蘇州的一房遠親沈月英嫁給他，還給他就近租了幢房子讓他另外成家。那年杜月笙二十七歲。

這天桂生姐來電話之前，已有一個徒弟先來向杜月笙報告黃老闆被人綁走的事。杜想，在這上海灘上「黃金榮」三個字，一般人聽了都要發抖，老頭子跌跌腳，也能把上海灘震得搖三搖。這件事杜月笙起先怎麼也不相信，現在師母也來電話了，想必是真的，便急匆匆來到鈞培裡黃公館。

這時，黃金榮的另一個大徒弟，後來也是青幫「三大亨」之一的張嘯林也來了，他也是剛接到桂生姐的電話就奔過來的。三個人一直商量到上燈時分，最後決定分頭行動：由桂生姐直接打電話給法租界巡捕房，因為老頭子本來就是他們的人，請他們出面調解，利用洋人勢力，或許何豐林會買賬；張嘯林往杭州直接去求盧永祥。那裡原是張嘯林的老巢，憑他的老關係，盧永祥這點面子也許會給的；杜月笙則決定必須自己親自走一趟，但是杜月笙並沒有馬上就去，他想先軋軋苗頭再說，讓黃金榮多吃幾天苦頭，對他也許更有利。

過了兩天，有不少黃金榮的徒子徒孫見杜月笙還沒動靜，紛紛前來找他，說法捕房已去交涉過了，誰知何豐林不買洋人的賬，還是不肯放人。他們主張何豐林再不放人，就「硬碰硬」，他們也有

幾千人，槍也有的是，可以劫獄，槍也要把師傅搶出來！杜月笙卻制止他們魯莽行動，認為這樣會更壞事。杜月笙有他自己的打算，他想抓住這次機遇，在上海灘上徹底打個翻身仗，改變一下上海灘上的霸主地位。他想，該是他大顯身手的時候了，取代黃金榮的老大位置已經為期不遠。

又過了三四天，杭州那邊張嘯林有消息傳來，說盧永祥經過好說歹說，百般求情，總算答應給何豐林發個電報，讓他們高抬貴手，從輕發落。到底如何，還說不準。再說黃金榮，自被盧筱嘉帶人把他抓到位於龍華的淞滬護軍司令部，不問青紅皂白，又是一頓毒打，然後就投入地下牢房，而且還上了腳鐐，一連數天也不給飯吃，每頓只有一碗熱水，反正餓不死他已經很好了。在他苦苦哀求之下，總算吃了一碗黃糙米飯，另加一塊大頭菜。幾天下來，原先肥頭大耳的黃金榮，已經瘦得不成人樣。黃金榮流著淚仰天長歎：「老是說陰溝裡也會翻大船，這下真被說著了。」他在抱怨：「杜月笙、張嘯林這班徒兒都到哪裡去了？怎麼都見死不救呢？」

又隔了兩天，杜月笙考慮、現在可以「出馬」了，他一個弟兄也沒帶，驅車來到了何豐林的護軍司令部，遞上名帖，要求拜見何司令。何豐林見杜月笙赤手空拳一個人闖進司令部，不由得暗暗佩服他的膽識。盧筱嘉雖與杜月笙從未見過面，但他的大名早有耳聞，這次見他滿臉賠笑，滿口賠罪；又接到父親發來的電報，叫他們不要為了一個戲子，把事情鬧得太大。黃金榮真要有個三長兩短，不能不考慮會惹出麻煩，所以也就順水推舟，同意放人。不過提出三個條件：第一，叫露蘭春來陪我三天；第二，叫共舞台那幫打手來司令部，每人磕三個響頭；第三，報上登載一條消息，黃金榮請盧筱嘉饒命。

杜月笙聽了差點沒把鼻子氣歪，但憑著他的三寸不爛之舌，經過幾個回合討價還價，最後盧筱嘉同意杜月笙答應的三個條件：第

一，請露（蘭春）老闆送戲上門，為盧公子唱三天堂會；第二，讓共舞台的保鏢弟兄，為盧公子擺酒壓驚，當面道歉；第三，報上消息這樣登：「杜月笙宴請盧公子，黃金榮敬酒三杯。條件談妥，立即放人。」杜月笙隨即將師傅接回家。

黃金榮在地牢裡被關了七天，度日如年，彷彿一下子老了许多，這次跟頭栽得太大了。他在想，今後上海灘上還怎麼混？同時，他不得不承認，面前的徒兒杜月笙太了不起了，不流血，不流汗，沒費吹灰之力，單槍匹馬就把他營救出來了。法租界那些洋人有個屁用！看來今後上海灘的天下，該由他說了算了。因此，黃金榮回到家後，第一件事就是找出當初杜月笙給他拜老頭子的帖子，原物交還杜月笙，並羞愧地說：「月笙老弟！從今往後你我就兄弟相稱！」杜月笙心花怒放，但表面上還是大大客氣一番，並對黃金榮說：「師傅！您永遠都是我的師傅！」不過，退給他的帖子，也就順手放進了西裝貼身袋內。黃金榮第二件事，是命人著手建造兩幢高級石庫門房子，準備分別贈予杜月笙和張嘯林，以答謝他們這次鼎力相救之恩。最後一件事，他決定要正式將露蘭春娶進黃公館，並且不讓她再拋頭露面去唱戲。

當然，他的髮妻林桂生是一百個反對，她對黃金榮說：「你討一百個小老婆，我都沒有意見，就是不准露蘭春進黃家的門！」「為什麼？」「你這次老命差點送掉，還不是因為她這個小妖精！她今年才二十來歲，你眼看快六十的人了，娶進門能太平嗎？」杜月笙本來也不贊成黃金榮真的把露蘭春娶進門，他認為養在外面白相相（玩玩）是不成問題，真娶進門，就像桂生姐所講的，恐怕駕馭不了她，老夫少妻有幾個圓滿到終的？這不比討個丫環使女做妾，或許安分守己；露蘭春在京、津、漢跑碼頭，是個見過世面的人，現在又是上海灘的紅名伶，外面燈紅酒綠，花花世界，哪裡能和你這個麻皮老頭過一輩子。但轉而一想，讓露蘭春過門再搞他個天翻地覆，把這老傢伙弄得焦頭爛額，對他在上海灘取代霸主地位將更有利。

經過杜月笙的勸說，林桂生也無法可想，最後向黃老頭要了五萬元大洋作為贍養費，自動脫離夫妻關係，空著手淚汪汪哭出了黃公館大門。對黃金榮來說，五萬元，僅僅是拔一根汗毛。他又把杜月笙誇獎一番，說他真能幹，桂生姐居然一句不吵，一點不鬧，只要了五萬元錢就解決了，他太高興了。

露蘭春聽說黃老頭要正式娶她，開始也一百個不高興，當初是走投無路被逼讓黃金榮強佔了的，現在真要嫁給這個麻皮做小，心有不甘；但又怕一時逃不出他的手掌心，故以攻為守，提出兩個苛刻條件：第一，不做小，必須用八抬花轎吹吹打打，迎進黃公館；第二，全當家，黃公館內事無大小，全由她說了算。

黃金榮聽了哈哈大笑，就這麼個條件，我還以為你要我把你帶上月宮去旅行呢，告訴你吧，你桂生姐昨天已經搬出黃公館，我和她已一刀兩斷，脫離了關係。你進門就是老大，既然是老大，家裡當然全由你說了算，現在就把保險櫃鑰匙交一把給你。說著便從腰間掏出鑰匙交到露蘭春的手裡，還順勢在露蘭春臉蛋上擰了一把。

露蘭春嫁給黃金榮，本來就是權宜之計，其實前面已提到的那位顏料大王兒子薛恆，早在一年前就已相識，他也是共舞台的常客，時常獻殷勤送鮮花到後台。此人青春年少，風流倜儻，一表人才，露蘭春的心裡早就有了他了。薛恆有時候得機會還送露蘭春散戲回家。黃金榮看得再緊，一個大活人，哪裡能提防許多。那薛恆年紀雖不大，情場上卻也是老手，經驗十分豐富，勾得露蘭春早就神魂顛倒。一對年輕伴侶，明來暗去，打得火熱。

露蘭春自從嫁進黃門，戲也不唱了，公館上上下下，說一不二，全歸她掌管，誰還敢多管她的私事。後來她索性秘密包了一家飯店套房，常常與薛恆在那裡相會，顛鸞倒鳳，難捨難分。但是，他們對這樣偷雞摸狗的生活也感到不是長久之計，薛恆對露蘭春

講，要想做長久夫妻，必須抓住黃麻皮什麼關鍵要害，強迫他同意離婚。不久，露蘭春還真抓住了黃的「小辮子」。

一次，她趁黃金榮往山東臨城辦案之機，打開保險櫃，發現一皮包機密文件，都是官場中的秘密、罪證，露蘭春如獲至寶，把它帶出了黃公館。等黃麻皮從山東辦案回來，一連幾天，不見露蘭春人影，又見保險櫃被打開，內中金銀珠寶一件不少，惟獨裝有機密文件的一個皮包不翼而飛，他知道壞事了，嚇得魂飛魄散，如喪考妣。只得找來杜月笙商量如何是好，並將這件棘手的事情交由杜月笙盡快妥善解決，唯一條件是：機密文件一件不能少！杜月笙很快找到了露蘭春，最後黃金榮同意離婚，機密文件完璧歸趙，露蘭春分文不要。

黃金榮答應了這個條件，與露蘭春辦了離婚手續。同時也提出一條：露蘭春不准再登台唱戲，也不准離開上海。起先，杜月笙還納悶，黃金榮為何這樣爽氣一下子就同意放了露蘭春，後來才知道，黃金榮的目標已轉移到了露蘭春的徒弟嚴綺蘭（藝名小蘭春）身上，不久就納小蘭春為妾。露蘭春雖然僥倖逃脫了黃金榮魔掌，可她那位心上人薛恆，原本是個紈褲子弟，花花公子。他和露也不過逢場作戲罷了。不久被黃金榮派人使離間計，從中破壞，最後露蘭春不得不遠走高飛。

露蘭春在梨園女兒中，稱得上驚才絕艷，惜生不逢辰，為了愛情，飽受惡勢力的打擊。三十八歲時在天津抑鬱而死。這是後話。她留下的老唱片除《宏碧緣》、《槍斃閻瑞生》以外，還有《逍遙津》、《斬黃袍》、《轅門斬子》、《落馬湖》、《獨木關》、《薛禮歎月》、《請宋靈》、《張松獻地圖》、《蘇武罵毛延壽》、《鳳凰山救駕》、《打嚴嵩》、《五雷陣》、《四郎探母》（老生、反串老旦）等十餘張，大都為其拿手戲，其嗓音清亮，具汪（笑依）譚（鑫培）遺風。

所以，當時孟小冬能踏進共舞台，主要是因為露蘭春已被黃金榮控制，不讓她拋頭露面、登台演戲。因此黃金榮急於再物色一個能夠頂替露蘭春的人。現在既然馬甫春把孟小冬說得那麼出色，也就同意孟小冬進了共舞台。

孟小冬一九二〇年十二月十四日進共舞台的首場打炮戲為《逍遙津》，戲碼是插在《七擒孟獲》中間。主演該劇的有張文艷、筱金鈴、呂月樵、林樹森等。一個月後，孟小冬才參加了十四本《宏碧緣》的演出，飾駱宏勳。《宏碧緣》說的是唐代武林豪傑駱宏勳與綠林英雄花振芳的女兒花碧蓮的一段姻緣故事，乃根據小說《綠牡丹》編演的連台本戲，其中包括《嘉興府》、《刺巴傑》、《四傑村》、《巴駱和》等常見的群武戲在內。早年北方曾由楊小樓、賈碧雲演出。二十世紀二〇年代風靡大上海，由露蘭春主演。

孟小冬小露蘭春十歲，而扮相英俊、器宇軒昂，加之嗓音嘹亮，台風瀟灑，所以她扮演的駱宏勳，一出場，就令觀眾眼前一亮，因而受到台下觀眾的歡迎，允為「不遜色露老闆」。更有贊者謂：「梨園自有駱宏勳以來，恐未有如此英俊漂亮者也。」隨後，孟小冬又繼續參加十五本、十二本，乃至十一本、九本《宏碧緣》的演出。三個月後，她與張文艷等合演《頭本閻瑞生》、《二本槍斃閻瑞生》。張飾姐姐蓮英，孟小冬扮妹妹玉英，以旦角穿時裝用大嗓演唱，嬌憨可掬，一派天真。「驚夢」一場，歌聲嗚咽，熱淚盈眶，觀眾無不為之打動，一灑同情淚水。孟小冬既演玉英，也學露蘭春在前面還飾演閻瑞生一角，閻臨刑前有一段〔西皮流水〕：

閻瑞生做事錯又錯，
尊一聲同胞姊妹大家細聽我把話說。
想當年我畢業在震旦大學，在上海當翻譯，
何等的快活。
也是我不務正把生意來歇落，

每日裡花天酒地把麻將搓，
 叫雙台不為奇，還要打撲克。
 今日裡我的東道，明天他們還要來請我。
 到了端午節我日子真難過，
 在江灣遇阿春，他把話打動我，
 因此讓我誑蓮英通知她到麥田裡，害她一命見閻羅。
 我實指望做此事無人來知曉，
 又誰知天網恢恢不能來容我。
 我奉勸少年同胞休要來學我，
 今日裡我繩綁捆索槍斃在法場上，
 到陰曹見祖先我有何面目啊！……

《閻瑞生》一劇，是民國實事，曾經轟動上海灘。一九一六年，杭州旗人王長髮家貧嗜鴉片煙，至上海將十六歲的女兒蓮英賣入四馬路（今福州路）長三堂子（「堂子」——舊上海妓院的別稱）為妓。這王蓮英京戲唱得挺好，嫖客稱讚她的唱超出她的貌，其實她的容貌也不差。一九一七年新世界舉辦第一屆花國選舉（這是沿襲清末舉辦花榜而來，花榜選的是狀元、榜眼、探花等，民國改選總統、副總統、國務總理等，自一九一七年至一九二〇年共選過四屆），王蓮英榮膺第一屆花國的國務院總理（即第三名，相當探花）。

洋行職員閻瑞生，原籍河南湯陰縣人，長居上海，父早亡，依母而生，求學在聖約翰學院與震旦大學，到過香港，信奉天主教，精通英語，在外商洋行擔任翻譯或寫字（即買辦）等職務。雖已娶妻，但性嗜遊戲，愛好賭博，常在長三堂子裡鬼混。

因熱衷購買跑馬票，連連輸光，乃騙王蓮英坐汽車出外「兜風」，至北新涇農田，將蓮英勒死，劫去首飾，棄屍而逃。兇殺案發生在六月九日，蓮英時年二十一歲。一個月後，閻逃至徐州火車站被捕，押回上海，被護軍使署長官何豐林以盜匪案，按軍法審理

判處死刑。於一九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下午二時押送龍華大操場執行槍決，時年二十六歲。執行前因閻是天主教徒，由牧師來給閻做彌撒，並用白布遮頭，套上十字架，令其懺悔。當囚車經過龍華橋時，閻緊閉雙目，咬牙不語，另一同謀犯吳春芳則高唱京戲，大罵婊子。沿路圍觀者眾多，人力車、汽車擁塞不堪。後滬上以此為題材，紛紛編成各類戲劇上演。

最先上演此戲的是笑舞台，於閻瑞生槍斃後第三天即以文明時裝戲搬上舞台。由於這是民國以來最大的一件謀殺案，特別引起全國百姓的關注，而案情的始末，富具傳奇性，背景如妓院、酒樓、跑馬廳、教堂、田野、輪船、火車站、法院、刑場等各色場面，也很容易製造出戲劇效果。

在文明戲頭炮打響後，京戲也緊跟著上演了。京劇由於充分運用了傳統戲中顯魂、託夢、活捉等套子，加強了王蓮英冤死後變成鬼魂的戲，如「蓮英託夢」、「蓮英告陰狀」、「閻瑞生徐州逢鬼」等，觀眾看了都大快人心，加以當時還很新鮮的機關佈景和真馬真汽車上台，非常賣座。上海的京戲場子如新舞台、天蟾舞台、丹桂第一台等都陸續上演了這部戲，有的還連排了三本之多。演王蓮英最早最出名的是趙君玉，她在麥田乞求饒命的大段如泣如訴的唱工，曾風靡一時。共舞台則由露蘭春首演，共二本，轟動一時。露息影後，由孟小冬接替。

這一題材後來還被中國影戲研究社委託商務印書館影片部代攝成電影故事片，片名就叫《閻瑞生》（一九二一年），更是萬人爭看，連映連滿，影響更廣。就連北京、天津、漢口等地都紛紛派人前來預定，爭相催促去往該處放映。那時可能還沒有拷貝技術，因此票房收入也相當可觀，一般京戲票，每位一角、二角，特別包廂不過六角，而影戲卻要賣一元，樓廳一元半，包廂那就更貴了。當然，此片在上海哄鬧了一陣子，卻是在一片聲討禁映聲中收場

的。由於影片過分強調嫖客與妓女的調情和荒野兇殺的殘酷恐怖，對血氣未定的子弟會有不良影響，有礙風化，各界紛紛要求取締禁映。而幾個策劃投機商已撈足了油水，也就很識時務地乖乖收場了。難怪當時有人歎息：「唉！東也閻瑞生，西也閻瑞生，幾乎家家戲館，天天閻瑞生。」

在共舞台和孟小冬合作飾演姐姐蓮英的張文艷，江蘇鎮江人，也是上世紀二〇年代前後上海灘紅極一時的坤伶演員。她與露蘭春同齡，天資聰慧，扮相俊美，每登台容光煥發，光彩照人。曾和小達子（李少春父親）合演《狸貓換太子》，享譽滬上，獲「文艷親王」之美稱。又曾渡海至台灣演出，慕名來者，萬人空巷。唯二十六歲嫁人後，即謝絕舞台。四十二歲時，病逝上海。

這期間，孟小冬的合作者還有一位呂月樵，他們常合演《十八扯》，這是一齣可以展示演員才華的玩笑戲，與《戲迷傳》相類似，可反串各行各類角色的演唱。當時呂已年過半百，是位資深前輩，而孟小冬才十三、四歲，初生牛犢，他們一老一少，各顯其能：孟小冬嗓音高亢，歌唱嘹亮；老呂黃鐘大呂，老當益壯，不甘示弱，結果旗鼓相當，平分秋色。原來呂月樵初習青衣，後改武生，兼學老生，因此在戲中生旦淨丑，無一不能，學誰像誰，惟妙惟肖。他做法孫菊仙、汪桂芬、譚鑫培的唱，幾能亂真，博得陣陣彩聲。他曾以《戲迷傳》作為打炮戲，是他首創，後成了他的代表作，連排了四本，欲罷不能。國畫大師張大千曾繪製了一幅《戲迷傳》，即根據呂月樵演出時所畫。他還反串過一齣老旦戲《目蓮救母》，因有紮實武功，滿台摔撲，難能可貴。惟其嗓子欠雄厚，聲音高而尖，唱老旦最為出色。後來呂把這齣老旦戲傳授給孟小冬。

呂月樵有二子、二女。長女即呂美玉，後來亦在共舞台唱戲走紅，以演時裝京戲《失足恨》馳譽滬上。因容貌出眾，黃金榮曾看中這塊「美玉」，對其垂涎三尺，欲納為妾。不料晚了一步，被時

任法租界公董局華人董事、華人商團司令、中法銀公司經理的魏廷榮搶先納美玉為妾，還將其照片刊印於美麗牌香煙上，大肆宣傳。為此黃魏結怨，爭風吃醋，險遭人命。

有意思的是，在共舞台一年中，孟小冬能經常和她父親孟鴻群同台演出，不過孟五爺的戲碼大都排在開鑼一、二齣，而孟小冬則常在壓軸甚至大軸。但是孟小冬的戲卻沒有增添過新的傳統劇目，除了在大世界曾演過的那些戲外，主要精力都投入數本的《宏碧緣》、頭二本《閻瑞生》以及頭二本《佩鳳緣》等連台本戲的演出。戲路雖有所開拓，但畢竟藝術素質很難提高。這是在當時商業社會大潮衝擊下，大多數藝人為了養家餬口，又不得不適應潮流而排演的劇目。然而，孟小冬年紀尚輕，她和師傅及乃父似乎都意識到這一點，大上海雖好，共舞台也不錯，不擔心沒有觀眾，包銀亦足夠生活養家，但絕非長久之計。因此，在一九二一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日）演完日場《新殺子報》、夜場《二本閻瑞生》以後，乃決定一年合同期屆滿，不再延聘。不如暫時放棄連台本戲，走出大上海，跑跑碼頭，擴大影響，將所學骨子戲，多到舞台上實踐、磨練。

這裡值得一提的是，孟小冬在共舞台一年演出期間，露蘭春僅以客串名義，參演過一場《十二本宏碧緣》和一齣《曹操逼宮》（即《逍遙津》），而且和孟小冬雖同台而不同戲。那晚，孟小冬在前面參演《十一本宏碧緣》，而露蘭春串演於後《十二本宏碧緣》，僅此一次同台。這就是後來戲迷津津樂道的所謂孟小冬飾演前駱宏勳，露蘭春飾演後駱宏勳，在梨園界傳為美談。待孟一年合同期滿離去，露蘭春才又以客串名義，偶爾演過兩三場。孟小冬雖曾向露蘭春請益，情誼當在師友之間，有人說她們「在台下要好得頭也割得下」，那就不太可能了。